

汉中市文化和旅游局

类别：B

签发人：徐红菊

汉文旅函〔2025〕65号

对市六届人大六次会议第 236 号建议的答复函

崔纪军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文勘队伍建设的建议》（第 236 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文物承载灿烂文明，传承历史文化，维系民族精神，是老祖宗留给我们的宝贵遗产，是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深厚滋养。”他特别强调，文物保护不仅是当代责任，更是对子孙后代的承诺，“不可再生的珍贵文物资源，不仅属于我们，也属于子孙后代”。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物保护的重要指示精神，自 2019 年起，陕西省推行“文勘前置”制度，要求政府在土地供应前完成考古勘探，费用计入土地成本，实现“净地”出让，显著提升项目效率并降低企业成本。近年来，省、市分别印发了《基本建设工程考古工作管理办法》，

旨在进一步规范项目文勘工作，保障建设项目高效运行，方案印发以来，我局高效统筹文物保护与城乡规划建设的关系，积极配合全市重点项目建设，基本保障全市项目建设运行正常。

一、近年来基本工程建设文勘工作相关情况

一是进一步规范文勘工作流程。2024年7月，省文物局印发了《关于加强文物保护要素保障推进全省高质量项目建设若干措施的通知》（陕文物发〔2024〕77号），2024年12月我局联合市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局印发了《汉中市基本建设考古联动工作方案》（汉文旅发〔2024〕15号），进一步明确了基建考古工作内容、工作时限、管理程序等，进一步确保项目建设高效进行。二是加强全市基本建设工程考古工作的统筹指导。2024年7月、12月，我局就新印发的文勘政策分别召开了“天汉文旅大讲堂”进行专题解读，对项目文物审批相关内容进行学习、对市域内文勘工作存在的问题进行解答，进一步规范项目文物审批流程，加快工作进度，夯实“属地管理”责任，做到“提前介入、重点保障、有序开展”，全力服务保障省、市重点项目建设。三是坚持“先考古、后出让”，进一步优化提升考古服务保障，组织各县区完善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系统，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落实。配合完成全市优化营商环境情况专项审计调查，健全年度基本建设工程考古工作台账式管理，建立省、市重点工程动态管理工作台账。近年来，委托开展80宗拟出让土地考古勘探，完成焦岩水利枢纽、抽水蓄能电站等70余个重大项目文勘，为高

质量项目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二、考古队伍建设现状

全市现有文物保护和考古事业单位 22 个，其中市级直属单位 1 个，即博物馆（加挂市考古研究所牌子）；辖区内 11 个县（区）文物保护和考古事业单位共 21 个，其中博物馆 10 个，文物保护机构 11 个。全市文博专业技术 130 人（考古专业 4 人），其中考古后备人才 3 名，1 人正参加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1 人在陕西历史博物馆交流学习，1 人在市博物馆工作，均无考古领队资质。

三、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近年来，在编制人员超编的情况下，我局积极与市人社部门沟通汇报，通过高层次人才引进的模式，招聘了文博、考古专业的硕士研究生 5 名，相继开展了文物修复、文物科技保护、施工现场随工清理等业务工作并取得积极成效，同时充分利用文物全科人才公费定向培养政策，加强与编办、人社局对接，落实公费人才 10 名，为全市文物人才队伍建设奠定了基础。

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与协作，扩大考古学专业人才招聘，持续办好“天汉文旅大讲堂”等文博类培训，加强后备人才教育培训，积极协调现有考古学人才参与省、市考古发掘项目，加大考古领队资格培养，全力推动我市考古队伍建设取得实质性突破。

再次感谢您对文化旅游事业的关心和支持，希望您提出更多

宝贵的意见和建议。我们将以您此次提出的建议为契机，进一步加强文勘队伍建设，为保护和传承我市的历史文化遗产做出更大的贡献。

汉中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5年8月5日



(联系人：李敏，电话：2996589)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代选工委，市政府督查室。